

# 湖南大学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19 年夏季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、重点实验室（中心）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，有效防范事故发生，确保师生安全和校园稳定，根据教育部科技司《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度高等学校科研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》（教技司[2019]136 号）的有关精神，决定在全校范围内集中开展 2019 年暑假前实验室安全自查整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要求和目标

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”的要求，各单位要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，深刻认识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认真负责地组织完成好本次自查自纠工作。全面落实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，以充分排查和整改实验室的各类安全隐患为抓手，以防范遏制实验室重大安全事故为重点，掌握化解遏制实验室安全风险的主动权。

### 二、检查范围与重点

检查范围以各级各类科研基地、实验研究场所、科研设施与装置、危险品储存处置场所等科研实验室为主，覆盖全校各实

验室。检查重点包括：管理制度建立和运行情况、安全责任机制落实情况、资质和基本设施运行情况、安全知识和操作规范培训情况、危险化学品和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品管理、废弃科研实验室和危险品处理情况、安全教育及应急预案设立情况等。

### **三、任务要求**

#### **（一）单位自查自纠阶段（6月17日-6月21日）**

1. 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进行布署动员，对照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19）》（见附件1）的有关检查内容，组织对本单位所属实验室及相关场所进行全面细致的自查自纠。

2. 各单位应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安全隐患台账，填写《湖南大学XX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台账》（见附件2），及时进行整改，做好整改记录，对短期无法整改到位的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。自查台账和整改方案的纸质稿及电子版请于6月21日17:00前交至实管处实验室与安全科张文强，联系电话：88822455。

#### **（二）学校检查组现场检查阶段（6月17日-6月28日）**

学校将组织实验室安全检查组，对各单位实验室进行现场检查，并结合检查结果及各单位的自查自纠情况，对整改情况予以公开通报。

附件：1. 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（2019版）》

2. 《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台账》

实验室建设与设备管理处

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